

#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

粤药事〔2023〕5号

## 关于举办第一期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检查要点和判定原则》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规范化妆品生产许可和监督检查工作，指导化妆品注册人、备案人、受托生产企业贯彻执行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》，根据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及《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规、规章，国家药监局组织制定了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要点及判定原则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则”），将于2022年12月1日起施行。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依据法律规章对化妆品注册人、备案人、受托生产企业开展检查，并对企业执行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》的情况进行综合判定。为帮助企业完成自我检查，我中心拟于2023年2月在广州举办第一期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要点和判定原则》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对象

全省化妆品生产监管人员，化妆品生产企业的企业负责人、生产负责人、质量负责人及质量管理人员等。

## 二、培训内容

- (一) 化妆品上市后监管及 GMP 检查要求；
- (二) 化妆品 GMP 检查结果运用；
- (三) 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要点和判定原则》解读等。

## 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拟于 2023 年 2 月在广州开课，培训时间两天（含报到、离场一天），具体时间地点待通知。

## 四、培训证书

经培训后，由省局事务中心颁发培训证书。

## 五、报名交费

培训费用 800 元/人（含培训服务费、资料费、午餐费等）。请于 2 月 10 日前登录广东食品药品教育服务网“面授培训班报名系统”或微信小程序“粤药师云”、安卓 APP“粤药师云”填写报名资料及交费，或报名成功后通过银行汇款转账并注明“1 期化妆品 GMP 要点+姓名”，以便开具发票。

户 名：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广州东山支行

帐 号：44030501040020225

电 话：020-37886021、6910

公众号：粤药师说（微信号 gdpharmacist）



(微信公众号“省药监局事务中心”二维码)

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事务中心  
2023年1月17日

